

证券代码：430306

证券简称：永铭医学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永铭诚道（北京）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世茂国际中心 1 号楼 806 室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9 年 0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30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5214%。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发展需要，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计划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股东上海凯诚君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悦华汇泰科贸有限公司、王恩义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且经验丰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董事会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关于补充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股东上海凯诚君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悦华汇泰科贸有限公司、王恩义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连任）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选举张向欣、朱苑劼为公司监事（连任），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孙元春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0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嘉华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二）律师姓名：王岷、霍继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盖章/签字的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市嘉华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关于永铭诚道（北京）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永铭诚道（北京）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